



教育改变人生

JIAOYU GAI BIAN REN SHENG

新高中课程

XIN GAOZHONG KE CHENG

目标·素养·评价 丛书

MUBIAO SUYANG PINGJIA CONGSHU

思想政治

SIXIANGZHENGGZHI

新高中课程目标·素养·评价丛书编写组 编

一年级·下学期



江西教育出版社

JIANXI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高中课程目标·素养·评价丛书·思想政治·高中一年级下学期/《新高中课程目标·素养·评价》丛书编写组编. —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 2005. 12

ISBN 7-5392-3556-X

I. 新... II. 新... III. 政治课-高中-教学参考资料
IV. G6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48473 号

新高中课程目标·素养·评价丛书

思想政治

一年级·下学期

“新高中课程目标·素养·评价”丛书编写组编

江西教育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抚河北路 61 号 330008)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新华九江印刷总厂印刷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7.75 印张

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92-3556-X/G·3374 定价:8.75 元

赣教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我社产品制作部调换
电话:0791-6710427(江西教育出版社产品制作部)

出版说明

根据国家教育部 2002 年颁布的《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课程计划》和《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各科教学大纲》的精神,新的《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教科书》已在全国推广使用。新教学大纲、新教材在教学思想、教学目的要求、教学内容方法等方面与老教学大纲、老教材相比都有明显的改进。为了帮助广大高中师生更好地贯彻新教学大纲、掌握新教材,解决好新教材中的重点、难点和关键问题,以期达到预定的教学目的要求,我们组织了一批重点学校一线骨干教师,在总结几年教学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几经修订,编写了这套丛书。

这套丛书根据新教学大纲和新教材要求,参照教育目标分类理论、掌握学习理论和现代教育评价理论,紧密结合新高中课程教学实际,严格与课堂教学同步,着重加强学生的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的训练。既考虑了大部分中等水平学生的学习需求,又考虑了一部分较高水平学生提高的愿望,抓住重点,突破难点,示范引路,开拓思维,举一反三,灵活运用,注重素质,培养能力。各册均按新教材中的章(课)设章(课),每章(课)由“学习目标”、“学科素养”和“单元评价”等部分组成。

“学习目标”主要是使读者在每章(课)开篇就有一个高屋建瓴的认识,明确为什么要学这章(课),学什么,怎样学等,将大纲要求和教材要点具体化、细化,概述学习目的要求、内容结构体系,阐明本章(课)的重点、难点和关键问题,帮助读者掌握知识要点,明确学习目标。

“学科素养”主要是针对本章(课)的重点、难点和关键问题,对有关的知识、技能、注意事项、解题思路、解题技巧、学科素养等作出精要点评,有论述、有范例、有练习,帮助读者掌握学习方法,提高解题技巧。

“单元评价”是按新教学大纲要求、新教材内容编拟的检测本章(课)学习成效

的自测自评题,选择最新流行的各类题型,题目知识覆盖面大,应试性强,对各章(课)的基本点、重点、难点进行系统的全面的训练,帮助读者加深理解,巩固所学知识。

为了便于读者全面评价自己掌握知识程度,书末配有“综合评价”,对全学期所学知识进行达标测验,同时书末配有参考答案与提示,对书中的自我检测、单元评价、综合评价均给出了提示或解答。

本书由贾德斌、汤青松、汤玉萍、陈静、周霖、梁强、黄道明、周继芳、徐光荣、李柏武、邓宏萍、喻季春、杨明、谭富忠编写。全书由贾德斌统稿,曾鹤鸣审定。

江西教育出版社

2005年12月

目 录

第五课 财政税收和纳税人.....	1
学习目标.....	1
学科素养.....	2
单元评价	16
节评价 1	16
节评价 2	18
课评价(A 卷)	20
课评价(B 卷)	25
第六课 银行和储蓄者	30
学习目标	30
学科素养	31
单元评价	38
节评价 1	38
节评价 2	41
课评价(A 卷)	44
课评价(B 卷)	47
第七课 商品服务市场和消费者	52
学习目标	52
学科素养	53
单元评价	60
节评价 1	60
节评价 2	61
课评价(A 卷)	63
课评价(B 卷)	66
第八课 当代世界市场和我国的对外贸易	72
学习目标	72
学科素养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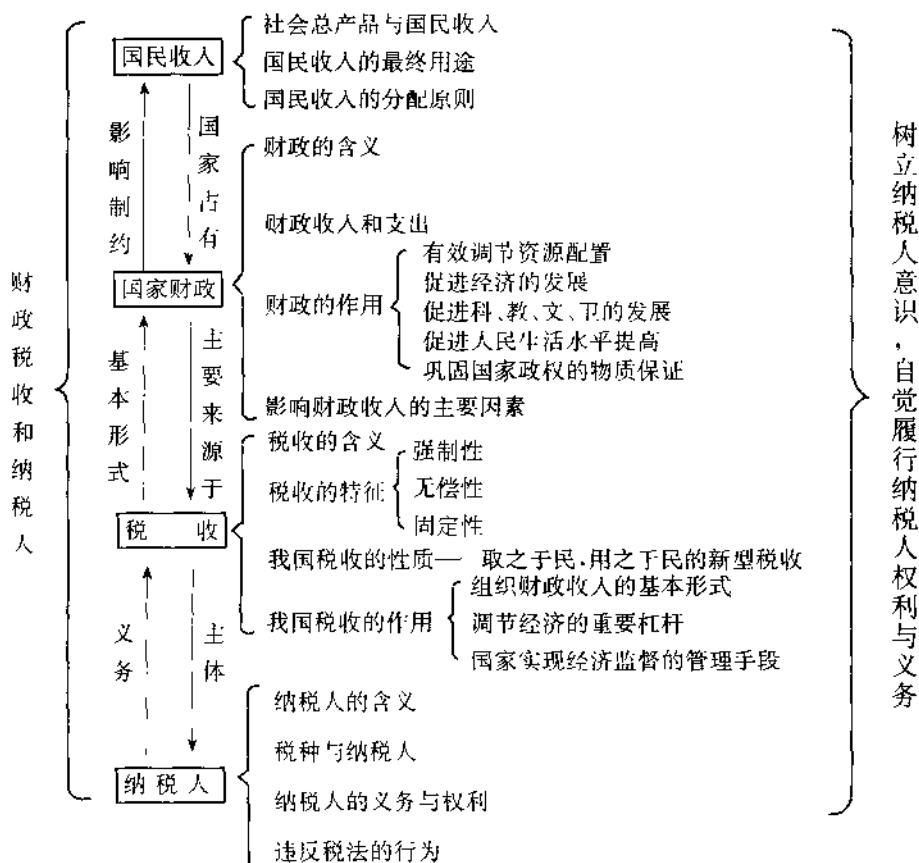
单元评价	83
节评价 1	83
节评价 2	87
课评价(A 卷)	90
课评价(B 卷)	94
综合评价	99
(A 卷)	99
(B 卷)	102
参考答案与提示	106

第五课 财政税收和纳税人

学 习 目 标

知识目标	识记： 1. 财政预算、财政收支平衡、财政赤字的基本含义 2. 我国的财政收入与财政支出 3. 税收的基本含义 4. 税收的基本特征 5. 纳税人的基本含义 6. 个人所得税的征收范围 理解： 1. 从兼顾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需要两个方面，说明正确处理积累与消费关系的原则 2. 从增强国家宏观调控能力，促进经济发展，发展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事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巩固政权等方面，说明增加财政收入的重要意义 3. 举例说明我国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 4. 从增加财政收入的渠道和调节经济的杠杆两个方面，说明税收的作用 5. 举例说明偷税、欠税、骗税、抗税的表现，明确这些行为都是违法的，应负法律责任 运用： 根据我国的性质和作用，说明公民应增强依法纳税的意识，自觉纳税
能力目标	1. 通过分析积累与消费的关系，培养辩证思维的能力 2. 通过学习我国取得财政收入的形式和财政支出的具体用途，提高综合概括能力 3. 结合实例分析我国财政的三大作用，培养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 4. 通过比较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以及不同社会制度下的税收性质，提高比较分析、透过现象看本质的能力
觉悟目标	1. 从兼顾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需要两个方面，理解我国处理积累与消费关系的原则，理解我国要大力发展生产，增加国民收入的必要性 2. 从我国财政支出的具体用途、财政的巨大作用，增强对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认识 3. 明确偷税、欠税、骗税、抗税都是违法行为，自觉地依法纳税，与违反税法的行为作斗争 4. 从我国税收的性质和作用，认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 5. 明确纳税人的权利和义务，做一个合格的纳税人

知识网络



重点问题提示

1. 财政的巨大作用

财政作为国家参与的社会产品的分配过程，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财政收入的巨大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第一，调节资源配置。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必须有国家的宏观调控，而财政就是实现这种调控的手段之一。

第二，促进经济的发展。主要表现在两方面：①财政的经济建设支出，直接促进了经济的发展；②通过财政促进经济总量和结构的优化，以实现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第三，促进科、教、文、卫事业的发展。

第四，促进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主要表现在两方面：①由于财政支持经济建设，为生活水平的提高打下基础。②财政通过调节社会分配，以利于实现共同富裕。

第五，巩固国家政权。国家是进行政治统治和管理社会事务的机构，所以，保证国家行政管理机构的存在和职能的正常行使，是财政的基本职能。财政是国家行政及公安、司法、国防

的物质保证,是任何其他力量都不能代替的。

2. 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关系的原则

这个问题之所以重要,是因为:首先,它是国民经济运行中最重要的比例关系之一。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的关系,才能实现社会总供给和社会总需求的平衡和结构的优化,才能保证生产的扩大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从而实现经济发展和社会的稳定。懂得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的关系的原则,才能正确理解党和国家有关的方针政策。其次,由于在现实生活中,有些人往往对生活水平的提高有过高的期望值,甚至盲目追求所谓高消费。这种观念是有害的。只有懂得正确处理积累与消费关系的原则,才有助于树立正确的消费观。

要学好这个问题,需要掌握以下几点:

首先,认识积累和消费之间的关系。这两者既有一致的方面,同时也有不一致的方面。积累和消费之间的统一性或一致性,主要体现在二者可以相互促进,因为,社会主义社会公有制经济是国民经济的主体,从根本上说,国民收入不论用于积累还是用于消费,都是为全体人民谋利益的。其不一致的方面表现在,积累代表社会的共同利益、长远利益;消费代表参加经济活动的个人利益和社会的眼前利益。在一定时期内,国民收入的总量是既定的。用于积累的部分过多,消费的部分必然会相应减少。反之,消费的部分过大,把生产成果“分光吃净”,最终也会阻碍消费水平的提高。因此,必须正确处理好二者的关系。

其次,要理解正确处理二者关系的原则。①在生产发展、国民收入增加的基础上,积累和消费部分都应当有所增长,二者不可偏废。积累的最低限度是使生产规模有所扩大,最高限度是保证人民生活水平有所提高;消费的最低限度是保证人民生活水平有所提高,最高限度是使生产规模有所扩大。所以,积累和消费的比例,不能突破这两个界限,合理的比例应当是在这个最低限和最高限之间。②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必须同国民收入的物质构成相一致。在现实生活中,国民收入的分配首先是通过价值形式进行的。但是这种分配必须受国民收入的实物形式的制约。具体而言,积累基金必须同社会增加的生产资料数量相一致,消费基金必须同社会的消费资料数量相一致。否则会引起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供不应求或供大于求,不利于经济的健康发展,影响人民生活水平和社会稳定。③必须正确处理国家、企业、个人三者之间的关系。要使国家和企业都有积累,又要使人民群众从经济发展中得到实惠,兼顾三者的利益。

最后,要认识到正确处理积累与消费的关系与我们每个人都有密切关系。这是因为:①我们每个公民都是社会的一员,都是国民收入的消费者。国家的分配政策同每个人的利益息息相关,需要得到人们的理解和支持。②青年学生将来要走上社会,许多人将成为不同层次的决策者,应懂得客观经济规律是实现科学决策的基础。

3. 我国税收的性质和作用

税收是我国财政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近年已占到财政收入 95% 以上(1995 年为 96.7%)。但是,许多人对税收的性质、作用缺乏足够的认识,有些人甚至一无所知,违反税法的行为经常出现。而更多的人对违法行为往往抱着无所谓的态度,起码没有同盗窃国家财产行为等同看待。所以,深刻认识我国税收的性质和作用,对于增强我们依法纳税、自觉纳税的意识,具有现实意义。

(1)我国税收的性质。在学习中要分清“税收的性质”和“我国税收的性质”这两个提法。不论在任何国家,税收作为取得财政收入的基本形式,都是为国家实现其职能服务的,具有共同的特征。税收都是以国家政治权力为前提的分配关系,分配的主体都是国家,税款都是取之于民。但是,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税收的性质却各不相同。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税收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新型税收。①从税收的来源看。国家税收主要来源于国有经济和集体经济;税收的增长主要依靠生产的发展、经济规模的扩大和效益的提高,而不是加重企业和人民的负担;税收所体现的分配关系不是剥削关系,而是国家、企业、个人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整体与局部、长远与目前利益的关系。②从税收的用途来看。我国的税收在财政支出中,不论是直接用于经济建设、发展科教文卫事业,还是用于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国防,都是为劳动人民的利益服务的,劳动人民是税收的最终受益者。

(2)我国税收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①税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基本形式。它可以使财政收入得到切实保证,使国家的职能得到充分发挥。这就是说,一方面,税收收入占国家财政收入的绝大部分(90%以上);另一方面,由于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的特征,单位和个人都必须严格执行税法,依法纳税,这就使财政收入有了稳固的保证。②税收是调节经济的重要杠杆。通过纳税人、征收对象、税率的确定和具体的税收征管,可以促进生产发展、技术进步和社会稳定,实现国民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例如,对价格高于价值的一些商品多征税(如烟、酒等),平衡产品之间的利润水平,避免片面地生产价高利大的产品,而不生产价低利小的产品;同时,还可以合理调节消费行为,避免因过度消费某些商品而损害人们的健康。又如,为鼓励农村经济的发展,改善农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国家对乡镇企业采取低税或减税政策。③税收是国家实现经济监督的重要手段。国家通过税收可以了解和掌握经济的运行状态,找出问题并采取相应的对策。例如,采取必要的调节政策,防止地区间收入过于悬殊。同时,税务部门通过日常的税收征管工作,可以深入企业,维护财经纪律,打击违法犯罪行为。

4. 依法纳税是公民的基本义务

这是学习本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由于教材是从纳税人的角度来介绍有关财政、税收的基本知识的,讲财政税收等宏观经济问题是为落实到纳税人的权利和义务上来的,因此,这部分内容是全课的知识教育和思想教育的结合点。

学习这一重点,必须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既要弄清理论,又要结合自己的思想,才能做到“学用一致”、“学了管用”。首先,要联系前面的知识(税收的性质和作用等)弄清“纳税人意识”的基本含义。一方面,履行义务自觉纳税,这是由社会主义国家的性质决定的。税收是同国家富强、人民幸福联系在一起的。在社会生活中,公民享有国家提供的权利,因而必须承担义务。一个有社会责任感和主人翁意识的公民,就应当自觉纳税。另一方面,要行使公民的权利。要积极关注国家对税收的使用,监督税务机关的执法行为。其次,要联系自己的实际,澄清一些不恰当的想法和行为。我们现在仍然处于学生时代,不一定是纳税人,但要培养和强化“纳税人意识”,为将来步入社会打下思想基础。

难点问题突破

1. 财政

(1)财政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而进行的社会产品分配。财政是同国家的产生和存在相联系的。国家为了维持自身的存在和发挥职能,必须占有并消耗一定的社会产品,但是,国家本身通常不直接从事生产活动,它必须凭借自身拥有的政治权力,强制性地征收一部分社会产品,形成国家掌握的收入,以满足各方面支出的需要。由此可见,财政是一种分配关系,是一种以国家为主体、在社会范围内集中性的分配关系。这就是财政的本质。

(2)财政包括收入和支出两个方面。财政收入作为财政分配的一个方面,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表现为组织收入、筹集资金的过程。财政支出作为财政分配的另一个方面,是国家对集中起来的财政资金进行分配的过程。

2. 预算

预算是国家的基本财政计划,它是国家财政的主要环节。

国家财政是通过预算实现的。预算是国家财政收支的计划安排,对预算的执行就是财政收入的筹集和使用过程。预算反映政府的财政收支状况,成为反映政府财政活动的一面镜子,也体现着国家权力机关和全体人民对政府的监督。在我国,财政收支计划和上一年计划执行的结果,由财政部编制、汇总,提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予以审批。这种经过法定程序批准的国家下一年度收支计划就称作国家预算,上一年度财政收支的实际情况就称作决算。经过审批的预算方案是国家的重要立法文件。

国家预算一般由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组成。我国国家机构由中央国家机构和地方各级机构组成。与此相适应,预算也由中央预算和各级地方预算组成。中央预算和各级地方预算构成了国家预算的体系,因此,我们不能将国家预算等同于中央预算。

预算包括财政收入和支出,这是国家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两个方面。国家通过一定的形式和渠道集中起来的资金就是财政收入。国家取得收入的形式可以概括为:税、利、债、费四种。国家预算支出的财政资金就是财政支出。财政支出规定了政府活动的范围和方向,也可以反映政府的政策。财政支出的用途很多,可以分为经济建设支出,科学、教育、文化、卫生事业支出,行政管理和国防支出,债务支出等。

3. 财政收支平衡和财政赤字

(1)财政收支平衡是指财政收支之间的对比关系。财政收支相比,存在三种情况:收大于支,有节余;支大于收,有赤字;收支相等。在编制年度预算时,这些情况都可能出现。但在预算的执行和决算中,收支绝对相等的情况是罕见的,可能出现的情况或者是节余,或者是赤字。

(2)在财政收支中,节余过多,意味着现有资金没有得到充分利用,这对国民经济的发展是不利的,而实际的财政收支绝对相等又难以实现,因此,略有节余被视为一种理想的财政平衡的标志。同理,如果财政略有赤字,也应看作基本平衡。因为,财政上年的结余不列入当年的财政收入,这样,连年的节余累计起来就会形成大量节余,对国民经济的发展是不利的。所以,略有赤字是对略有节余的必要补充和校正,财政收支平衡是收支对比的一种理想状态,作为预算的编制和执行追求的参照系数,实际平衡只能是大体平衡,略有节余或略有赤字都应视为财政收支大体平衡。可见,财政收支平衡是一种“相对平衡”和“动态平衡”。

(3)把略有节余和略有赤字视为财政收支基本平衡,涉及到如何划分略有节余和大量节余,略有赤字和大量赤字的数量界限问题。目前,这是一个需要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4. 税收

税收是国家为实现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依法无偿取得财政收入的基本形式。国家财政收入的绝大部分来自税收。税收的内容是国家按法律规定的标准向纳税人征收的货币和实物。有税必有法,税法是税收的法律依据和法律保障。国家机关必须依法征税,纳税人必须依法纳税。

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三个基本特征。这些特征也是税收区别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的主要标志。

税收的强制性是指税收是依靠国家的政治权力而强制征收的。税收是国家通过法律形式予以确定的,法律是税收的依据和保障。因此,税收的强制性又被称为税收的法制性。税收的强制性根源于国家法律的强制性。

税收的无偿性是指国家取得的税收收入,既不需要返回给纳税人,也不需要向纳税人付出

任何代价。国家在取得税收时,国家与具体纳税人之间不存在利益对等的关系,不给纳税人任何回报。依法向国家纳税,是纳税人应尽的义务。因此,税收的无偿性也称为税收的义务性。

税收的固定性是指在征税之前就通过法律形式,预先规定了征税对象和征税数额之间的数量比例,不经国家批准不能随意改变。谁应该纳税,应该纳多少税是由税法明确规定的。因此,税收的固定性又称为税收的规范性。当然,税收的固定性不是绝对的,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和国家税法的修改、税收政策的变更都会带来税收对象、数额等变化。但是,税收的变与不变,只能有一个依据,那就是国家法律。

税收的三个基本特征是紧密相连的,首先,税收的无偿性要求它具有强制性,要求国家法律作保障。其次,税收的强制性和无偿性又决定了它必须具有固定性。只有严格依法征税才不会造成经济秩序的混乱。总之,税收的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三者缺一不可,统一于税法。

5. 偷税、欠税、骗税及法律制裁

我国《税收征收管理法》规定,纳税人必须在规定的申报期限内到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税务机关凭借国家政权赋予的权力,以国家政权的名义,向纳税人征收税款。偷税、欠税、骗税、抗税等属于违反税法的行为,对有这些行为的纳税人,不仅要追缴税款,处以罚金,有的还要由司法机关予以刑事处罚。

偷税是纳税人有意违反税法规定,用欺骗、隐瞒等方式逃避纳税的行为。其特点可以概括为“欺骗隐瞒,逃避纳税”。

欠税是纳税人超过税务机关规定的纳税期限,没有按时缴纳而拖欠税款的行为。其特点可以概括为“超期拖欠税款”。

骗税是纳税人用欺骗手段获得国家税收优惠的行为。骗税集中表现在骗取出口退税上。其特点可以概括为“骗取税收优惠”。

抗税是纳税人抗拒执行税法规定的行为。其特点可以概括为“抗拒税法规定”。

以上四种行为的共同点在于它们都没有按规定向国家缴纳税款,都是违反税法的行为,都要受到法律制裁。不同点在于它们违法的手段、情节、危害程度等各不相同。

6. 我国的主要税种

我国的税种主要有:增值税、个人所得税、营业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关税等。

(1)增值税。增值税的征收对象是纳税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增值额。增值额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应税产品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所创造的那一部分价值。它是商品价值扣除生产经营中消耗的生产资料价值之后的余额,是劳动者新创造的价值。

我国税法规定,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以及进口货物,均为增值税的纳税范围。由此可见,增值税的纳税人,就是在我国境内销售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动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由于增值税税额的不同,纳税人分为小规模纳税人和一般纳税人。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基本税率为17%,小规模纳税人的基本税率为6%。

增值税是上世纪50年代由法国首先创设的,到目前为止,世界上已经有80多个国家和地区实行了增值税。我国的增值税是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逐步建立和完善起来的。这种计税方法一方面避免了重复征税,另一方面可以防止这些商品的偷税行为。

(2)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是国家对个人所得征收的一种税。个人所得税的征收对象是个人所得,但并不是一切个人所得都要纳税,我国税法对应税个人所得的范围作出了规定,只有规定范围内的个人所得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我国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在我国境内居住满一年,从我国境内外取得所得的个人,以及

不在我国境内居住或居住不满一年而从我国境内取得所得的个人。由此可见,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是根据居住地和居住期两个因素确认的。从国籍来看,既包括中国公民,又包括外国人。因此,不能以国籍作为是否缴纳个人所得税的依据。

征收个人所得税的税率是不等的,不同情况的个人所得征收的税率也不同。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所得的“全月应纳税所得”,是指总收入减去成本、费用之后的余额。工资、薪金所得的“全月应纳税所得”,是指月收入扣除 1600 元后的余额。

个人所得税的显著特点:“收入高者多纳税,收入低者少纳税”。征收个人所得税的作用是:①增加财政收入。税收是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形式,个人所得税是世界各国普遍征收的一种税种。在一些经济发达国家,个人所得税在征收总额中高于企业所得税,成为国家的主要税种。我国的个人所得税自 1980 年开征以来,一直以较快的速度增长,已成为我国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②调节个人收入。在我国现阶段,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必然会出现个人收入上的较大差距。在公有制下,由于劳动者向社会提供的劳动数量和质量存在差别,要求在分配中反对和克服平均主义的目标和方向,消除两极分化是社会主义本质的要求。因此,我国在对合法收入予以保护的同时,对过高收入进行调节,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

(3) 营业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关税。

营业税的征收对象是经营活动的营业额。纳税人是指在我国境内从事商业、交通运输、建筑安装、金融保险、邮电通信、公用事业、出版业、娱乐业和其他服务业的单位和个人。营业税税源广,是增加财政收入和调节经济的重要税种。

消费税的征税对象是特定的消费品和消费行为,纳税人是指在我国境内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应税消费品的单位和个人。征收消费税能够合理调节消费行为,抑制超前消费,间接引导投资流向,保证国家的财政收入。还可避免因过度消费损害人们健康、危害社会秩序和破坏生态环境。

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是企业或组织在一定期间内的经营收益。纳税人是指实行独立核算并注册登记的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股份制企业及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组织。企业所得税是国家参与利润分配,正确处理国家与企业分配关系的一种重要税种。

关税的征收对象是进口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的货物、物品。纳税人是指进口货物的收货人和出口货物的发货人。关税能够增加财政收入,引进资金和技术,在国际间调剂余缺,满足消费增长,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7. 关税及其两面性

关税是由国家海关当局对进出关境的货物和物品征收的一种税。在对外贸易中,一个国家实行什么样的关税政策是由这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经济结构和对外开放程度等因素决定的。随着经济的发展,国际贸易形势的变化,任何一国的关税政策也要随之而调整。符合本国实际的关税,对增加财政收入,保护民族工业,促进国内市场的供求平衡,发展本国经济等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所以,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都十分重视关税政策的制定,以充分发挥其积极作用。

同世界上的任何事物一样,关税也有它的两面性,过高的关税,意味着自我封闭,意味着对竞争的限制和拒绝。所以,从长远来看,高关税的结果往往是保护了落后,不利于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同时,高关税也违背自由贸易原则。随着国际经济一体化局势的形成和发展,国与国之间的联系更为紧密。世界贸易组织作为全世界最权威、最大的贸易组织,它的

根本目标就是各成员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削减关税,消除国际贸易中的贸易障碍和歧视待遇,充分利用世界资源,促进各成员的经济发展。2001年我国已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根据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关税减让义务,减低关税势在必行。这是我国参与经济全球化、发展对外贸易的必然选择。

尽管我国目前经济发展已具备相当的实力,但和发达国家相比仍有相当大的差距,逐步减低我国的关税,也会使我国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工业的发展受到巨大的挑战,但挑战总与机遇并存。

易混问题辨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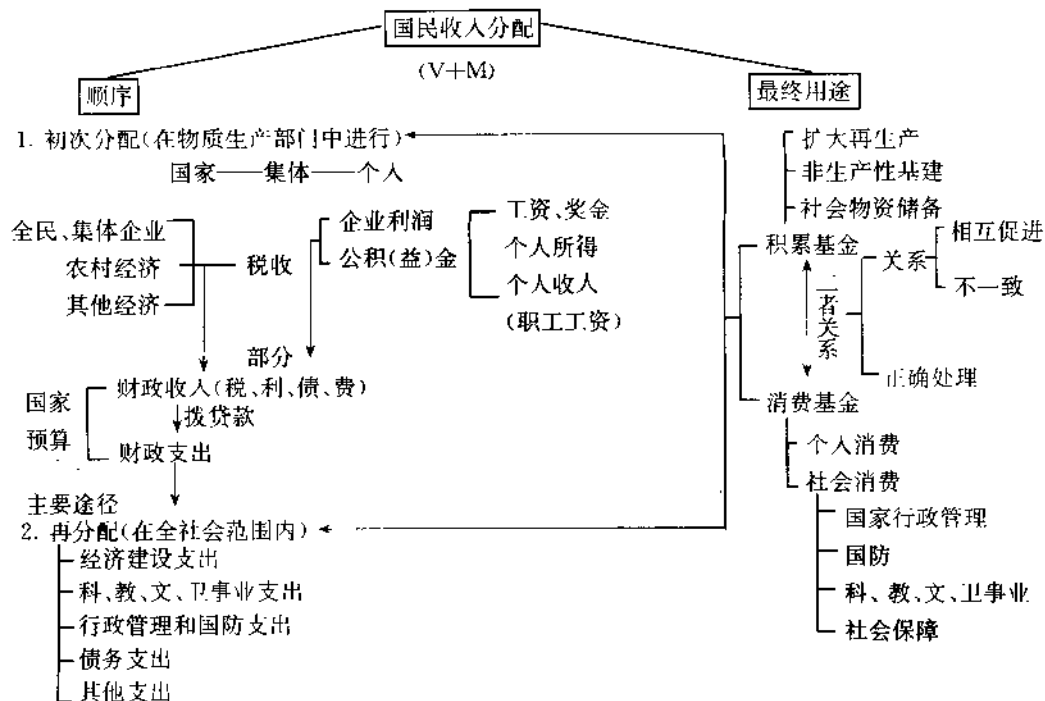
1. 国民生产总值与国内生产总值

区别:(1)含义不同。国民生产总值是指一国在一定时期(通常为一年)内,所有部门生产的最终产品和劳务总量的货币表现。国内生产总值是指一国在一定时期(通常为一年)内,在其领土范围内,本国居民和外国居民生产的最终产品和劳务总量的货币表现。(2)计算方法和计算范围不同。国民生产总值是以本国居民为计算范围,只要是本国的居民,不管生活在国内还是国外,其经济活动都要计算在内。国内生产总值是以领土或国界为计算范围,不管是本国居民还是外国居民,只要其经济活动在本国领土范围内,其经济活动成果都要计算在内。(3)数量上有所不同。国内生产总值指一国在一定时期内,在其领土范围内,本国居民和外国居民生产的最终产品和劳务总量的货币表现。国民生产总值等于国内生产总值加上本国居民在国外的资本和劳务所创造的价值减去外国居民在国内的资本和劳务所创造的价值。因此,当本国居民在国外的资本和劳务所创造的价值大于外国居民在本国的资本和劳务所创造的价值时,国民生产总值就大于国内生产总值。反之,国民生产总值就小于国内生产总值。

联系:国民生产总值和国内生产总值指标,都是综合反映一国经济活动的重要指标。统计这两项指标,能把三大产业的水平和劳务成果反映出来,其中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更能反映出一个国家的综合国力和发展规模,全面反映包括三大产业在内的整个国民经济的生长变化情况。通过统计这两项指标,有利于促进产业结构的合理化,也便于进行国际经济的横向比较。

2. 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和再分配

国民收入分配的顺序和最终用途之间的逻辑关系(见下图)



(1) 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国民收入在生产部门被创造出来, 到最终进入消费过程, 要经过复杂的分配过程。国民收入的分配分为初次分配和再分配。初次分配是指在创造国民收入的物质生产部门内进行的分配。再分配是指在初次分配之后又在全社会范围所作的分配。在我国, 国民收入初次分配是分别在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或经济单位以及其他所有制经济单位中进行的。

国有企业创造的国民收入经过初次分配分为三部分。一部分以税金和利润的形式上缴国家财政, 成为国家集中的纯收入, 用于在社会范围内发展经济、文教卫生、国防和国家行政管理; 一部分以工资的形式分配给劳动者, 用于劳动者个人和家庭的消费; 再一部分以企业留利的形式归企业支配, 用于发展生产、集体福利和奖励职工。

在集体所有制经济中, 城镇集体企业的国民收入经过初次分配分为四个部分: 一是以税金的形式上缴国家财政, 形成国家集中的纯收入; 二是以合作基金的形式上缴给集资单位或主管部门, 形成由集体统一支配的收入; 三是以企业基金的形式留给企业, 由企业自行支配; 四是以工资的形式分配给职工, 形成职工的个人收入。在农村集体经济中, 在广泛实行家庭承包责任制的条件下, 农户是生产经营的基本单位, 也是创造国民收入的基本单位, 国民收入经过初次分配分为三部分: 一是以农业税的形式上缴国家, 形成国家的纯收入; 二是以公积金、公益金、管理费等形式提留给集体, 用于发展生产、集体福利和行政管理支出; 三是余下的部分为承包者的收入。

在非公有制经济中, 个体经济的国民收入分为两部分: 一是以税金的形式上缴国家, 形成国家的纯收入; 二是剩余部分形成个体生产者的个人收入。私营企业的国民收入分为三部分: 一是以税金的形式上缴国家, 形成国家的纯收入; 二是以工资的形式分配给职工, 形成职工的个人收入; 三是形成企业主的收入。

(2)国民收入的再分配。国民收入经过初次分配,物质生产部门的职工、企业或集体,以及国家财政成为国民收入的最初占有者,但是,在这之后,国民收入还必须进行再分配。一是通过再分配保证非物质生产部门的需要;二是由国家通过再分配保证重点建设的需要;三是保证社会共同消费和集体福利的需要;四是通过再分配实现地区之间的协调发展;五是为了预防自然灾害和其他事故,国家建立社会储备的需要;六是防止两极分化,实现共同富裕的需要。

国民收入的再分配主要通过四个渠道进行。

第一,是国家预算。在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中,企业的国民收入以税金和利润的形式成为国家的预算收入。然后,国家再以预算支出的形式,将集中起来的国民收入用于重点建设、文教卫生、国防建设、行政管理、国家储备以及各种社会福利等等。这样就对国民收入进行了再分配。

第二,是劳务费用。在社会分工体系中,有些部门的劳动者是通过自己提供的劳务去满足他人生活需要的。如美容、保姆、家庭教师等,享受服务的人要用自己占有的国民收入支付劳务费用,使提供劳务的部门和个人也能占有一部分国民收入。

第三,是价格调整。从理论上说,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按价值规律的要求,商品实行等价交换。但是,在现实的经济运行中由于各种因素的影响,商品的价格会高于价值或低于价值。在商品交换中,如果价格高于价值,买者需要多付出,这多付出的部分就是对买者掌握的国民收入进行的再分配。相反,如果价格低于价值,卖者会减少收入,这个减少的部分就是对卖者掌握的国民收入进行的再分配。特别是在垄断的行业,价格可以受到人们的主观控制,通过调整价格与价值的关系而进行的国民收入再分配,表现得国家明显和持久。

第四,是银行信贷。银行的基本职能是信用中介,即一方面吸收存款,另一方面发放贷款,这样,银行通过信贷活动就对一部分国民收入进行了再分配。另外,在信贷活动中,从银行取得贷款者需要向银行支付利息,银行也需对存款者支付利息。利息的支付也是对国民收入的再分配。

3. 预算与决算

区别:①含义不同。预算是经过法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收支计划,是国家的基本财政计划。决算是一年度的财政收支的实际情况。②地位和作用不同。预算包括财政收入和支出,是一定期财政分配的起始阶段,是国家财政的主要环节。预算可以对收入和支出加以控制,有效地进行管理,引导国家和政府活动的方向,实现国家的职能。决算是 一时期财政过程的终结阶段。决算可以检验预算的科学性,检查预算的完成情况,总结国家在经济活动中的得失成败。

联系:①两者共同构成了国家财政分配的全过程,是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它们都可以成为宏观调控的手段。②预算是决算的前提,决算是预算的评价。两者是相辅相成的。

4. 国民收入与财政收入

区别:①含义不同。国民收入指社会总产品中,扣除已消耗的生产资料以后的那部分净产品,用货币表示就是净产值。财政收入指国家通过一定的形式和渠道集中起来的货币资金。②来源不同。国民收入是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内(通常是一年)由各个生产部门的劳动者生产出来的产品的总和,它是由劳动者创造出来的。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税收、国有企业上缴的利润、债务和其他收入,其中最主要是税收收入。③增收的途径不同。增加国民收入最主要是应用新的科学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减低消耗,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而增加财政收入,最主要是靠国家严格按税法规定增加税收。④在分配中处理的关系不同。在

国民收入的分配中,必须正确处理好积累与消费的关系,过高的积累与过高的消费都不利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在财政分配中,主要是正确处理好收入与支出的关系,尽量做到收支平衡。

联系:①两者都是衡量一个国家综合经济实力的标志,增加国民收入和财政收入,都有利于增加国家的综合国力,巩固国家政权,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②部分用途相同。国民收入按最终用途分为两部分:一部分用于积累,一部分用于消费。财政收入与财政支出是财政分配的两个方面。财政支出有的用于经济建设(积累),有的用于国家行政管理、国防建设和发展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公共消费)。

5. 财政收入并不一定是越多越好

一般来说,国家的财政收入越多,越好调节生产、安排非生产性基本建设或应付其他临时性开支。但是,财政收入并不一定是越多越好。

(1)由于国家的经济状况是在不断变化的,在经济实际运行中,预算不可能在实现了全部财政收入之后再安排支出,因此,收支完全相等的情况几乎是不存在的。我们不能笼统地认为财政收入越多越好,关键是看财政资金是否得到了有效利用。如果收入多,节余也多,意味着财政资金没有得到有效利用,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是不利的。反之,入不敷出,需要靠借债来维系财政平衡,就容易引起通货膨胀,如果通货膨胀率太高,对社会的稳定也是不利的。因此,我们应该力求财政收支基本平衡。

(2)影响财政收入的主要因素是经济发展水平和分配政策。在经济发展水平一定的情况下,国家财政收入过多,会直接减少企业和个人的收入,对企业生产的扩大和个人购买力的增加产生广泛的影响,最终反过来制约经济发展水平和财政收入的增加。相反,国家财政收入过少,又会大大降低国家的宏观调控能力,不利于国家经济政策的贯彻。所以,必须在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的前提下,实现企业生产的持续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

(3)国家宏观调控的手段是多样的,主要有经济手段、行政手段和法律手段,就经济手段而言,又有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价格政策、税收政策等,要实现国家对经济强有力的宏观调控,应该是多种手段的综合运用,单靠某一种手段是难以奏效的。虽然财政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而进行的社会产品分配,是国家实现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之一,但财政收入再多,如果这些财政资金没有得到合理利用,没有调动各方面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不仅不会对经济建设起到应有的作用,反而还可能阻碍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6.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

区别:①含义不同。财政政策是指政府通过对财政收入和支出总量的调节来影响总需求,使之与总供给相适应的经济政策,它包括财政收入政策和财政支出政策。货币政策是指一国中央银行(货币当局)为实现一定的宏观经济目标而对货币供应量和信贷量进行调节和控制所采取的指导方针及其相应的政策措施。其特点是通过利息率的中介,间接对宏观经济发生作用。②内容不同。凡有关财政收入和财政支出的政策,如税收的变动,发行国库券,国家规定按较高的保护价收购粮食,政府对公共工程或商品与劳务的投资的多少等都属于财政政策。而和银行有关的一系列政策,如利率的调整则属于货币政策。③政策的制定者不同。财政政策是由国家制定的,必须经全国人大或其常委会通过。而货币政策是由中央银行直接制定的。

联系:①二者都是经济政策,都属于宏观调控的重要方式。②在一般条件下,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是相互配合起作用的。由于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对经济生活的作用各有其特点,在货币政策收效不明显的严重萧条局而下,财政政策则显得比较有力,如扩大财政赤字,支持大规模的公共工程建设,本身可以吸收一部分失业人员,又可以带动相关部门的发展;在抑制经